

##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春兴精工”）于2017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2017年9月5日召开的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金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合并的方式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以下简称“CALIENT”）51%的股权，本次交易的基础交易对价为1.479亿美元，最终交易对价将根据《合并协议及计划》约定的价格调整机制确定。

2017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12月11日召开2017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CALIENT Technologies, Inc.收购方案变更的议案》，同意各方主要对原收购方案的交割进程进行变更，并同意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本次收购方案变更事宜相应签署《合并协议及计划第四修正案》及《股东协议》。

2017年12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46）。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5日（太平洋标准时间），按约支付了首次交割股权对价款3,000万美元，完成了本次收购事项的首次交割。

2017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56）。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6日（太平洋标准时间）按约支付了总额2,000万美元的第二次交割股权对价款，已完成本次收购事项的第二次交割。

2018年8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公司经营层与交易对方就第三次交割进行多轮磋商，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本年度拟实现扭亏为盈的经营目标，

因受制于当前国际贸易环境和国内货币政策调整的多重影响以及标的公司目前仍未实现盈利的客观现实等因素，截止公告披露日，双方仍未就第三次交割的具体实施方案达成一致意见。

2018年9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公司与各相关方仍在积极磋商、充分协商本次资产收购第三次交割的相关事项，在遵循实现公司风险最小化，确保上市公司稳健经营的前提下，待形成确定的实施方案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CALIENT Technologies, Inc.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公司与各相关方仍在积极磋商、充分协商本次资产收购第三次交割的相关事项，在遵循实现公司风险最小化，确保上市公司稳健经营的前提下，待形成确定的实施方案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11月2日及2018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出售CALIENT Technologies, Inc.25.5%股权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将所持有的CALIENT25.5%的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同时，公司对CALIENT余下股权的购买权利也同步转让给孙洁晓先生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目前公司已就上述交易的框架条款同交易对方达成一致，交易双方同意上述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估值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估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上述股权转让仅为初步意向，各方尚未签署正式合作协议书或股权转让协议书，上述关联交易的最终实现存在不确定性，有赖于交易各方相关正式协议的达成及正式协议中交易条件的满足，本次交易最终条款以协议方后续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